## 花蓮縣議會第20屆第6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(114年10月31日至114年12月1日)

(114 平 10 月 51 日至 114 平 12 月 1 日)					
日期	星期	會次	上午	會次	下午
10/31	五	1	1、議員報到 2、一讀會 3、臨時動議	2	1、開幕式(議長致詞) 2、縣長施政總報告 3、意見交換
11/1	六		例假日		例假日
11/2	日		例假日		例假日
11/3	1	3	文化局、客家事務處工作報 告業務探討及意見交換	4	政風處、原住民行政處工 作報告業務探討及意見 交換
11/4	1	5	教育處、主計處工作報告業務探討及意見交換	6	觀光處、財政處工作報告 業務探討及意見交換
11/5	三	7	社會處、衛生局工作報告業務探討及意見交換	8	農業處、人事處工作報告 業務探討及意見交換
11/6	四	9	地政處、建設處工作報告 業務探討及意見交換	10	民政處、警察局工作報告 業務探討及意見交換
11/7	五	11	消防局、環境保護局工作報 告業務探討及意見交換	12	地方稅務局、行政暨研考 處工作報告業務探討及 意見交換
11/8	六		例假日		例假日
11/9	日		例假日		例假日
11/10	-	13	縣政總質詢		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
11/11	11	14	縣政總質詢		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
11/12	ニ	15	縣政總質詢		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
11/13	四	16	縣政總質詢		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
11/14	五	17	縣政總質詢		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
11/15	六		例假日		例假日
11/16	日		例假日		例假日
11/17	-	18	縣政總質詢		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

## 花蓮縣議會第20屆第6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(114年10月31日至114年12月1日) 會 會 日期 星期 上 午 下 午 次 次 = 19 11/18 縣政總質詢 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 11/19 Ξ 20 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 縣政總質詢 21 11/20 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 四 縣政總質詢 22 11/21 五 縣政總質詢 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 11/22 六 例假日 例假日 11/23 日 例假日 例假日 23 11/24 \_ 縣政總質詢 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 11/25= 24 縣政總質詢 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 11/26 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 三 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 11/27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 分組審查及蒐集資料 四 1、審查議案(含二、三讀) 1、審查議案(含二、三讀) 26 25 11/28 五 2、臨時動議 2、臨時動議 1、審查議案(含二、三讀) 1、審查議案(含二、三讀) 27 28 2、臨時動議 12/12、臨時動議 3、閉會

## \*附註:

- 一、各單位工作報告、縣長施政總報告、縣政總質詢開會時間:上午 9 時至 12 時;下午 2 時至 5 時。
- 二、一讀會及審查議案(涵蓋二、三讀會、議員提案、考察及調查報告等)開會時間: 上午 9 時 30 分至 12 時;下午 2 時 30 分至 5 時。
- 三、為利縣政交流,縣長施政總報告時間請於30分鐘內完成、各局處工作報告時間亦請控制於20分鐘內結束。
- 四、一級主管以上人員(含依慣例列席人員)因故不能列席者,須於請假前3日,函文至本會請假,且應由副主管代理。開議期間總聯絡人(或副總聯絡人)應到會執行府會聯絡事宜。
- 五、議事日程經本會程序委員會審定後,議程期間如遇颱風或其它不可抗力之情事, 經花蓮縣政府宣佈停止上班者,議程順延。